

僑務委員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42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9年11月27日(五)上午10時30分

貳、地點：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16樓第二會議室

參、主持人：徐委員兼召集人佳青

紀錄：葉詠滋

肆、出席人員：謝委員文真、范委員國勇、楊委員聰財、魏委員玫娟、陳委員碧蓮、廖委員靜芝、姜委員季鴻、歐陽委員群(請假)、莊委員博智、張委員希賢。

伍、列席人員：黃執行秘書弘君、行政院性別平等處(以下簡稱性平處)代表、綜合規劃處、僑民處、僑教處、僑商處、僑生處、僑務通訊社、主計室、秘書室、法規會、黃科長小菁。

陸、主席報告：略。

柒、報告案：

案由一：本會性平專案小組前(第41)次會議報告案及討論案決議事項執行情形，報請公鑒。

范委員國勇

建議可將會議議程及上次會議紀錄發送各位委員，並於會議上確認上次會議紀錄辦理情形。

決定：請人事室依范委員建議辦理。

會後補充事項：

人事室回應：遵示辦理。

案由二：109年5至8月「海外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方案辦理情形」，報請公鑒。

(提案單位：僑民處)

謝委員文真

1. 建議將「海外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方案辦理情形」之欄位「研習人數」，修正為「參與\研習人數」，以呈現實際參加人數。
2. 有關109年5至8月「海外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方案辦理情形」駐外人員及中心志工數據統計，因疫情關係，實際參與研習人數不多，建議可與其他中心合辦線上讀書會，透過其他中心同仁共同參與，以提升研習人數。

魏委員玫娟

有關「海外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方案辦理情形」僑界數據統計部分，有關「象徵女性團體…重要性。」文字出現比率偏高，建議可不用於此欄位重複填寫。

主席

1. 外館如未採直播方式，亦會錄影，於活動後上傳活動影像檔於網路。
2. 目前本會針對即將外派僑務秘書亦規劃「新媒體運用」資訊訓練課程，以提升駐外人員直播及影片剪輯能力。

決 定：

1. 請僑民處依謝委員建議辦理，將欄位「研習人數」，修正為「參與\研習人數」。
2. 請人事室彙整時，依魏委員建議辦理，將前項表格「活動內容」敘明活動內容、地點、參與對象等即可，毋須重複出現「象徵女性團體…重要性。」之文字說明。

會後補充事項：

僑民處回應：業據以修正欄位為「參與\研習人數」，並自 110 年起適用。

人事室回應：將錄案作為會議議程彙整原則。

案由三：財團法人海華文教基金會推動性別平等各項措施辦理情形，報請公鑒。
(提案單位：僑教處)

主席

1. 海華文教基金會規模較小，專職職員僅 4 人，執行長由本會職員兼任，董事長由僑務榮譽職人士擔任，人數有限，且以女性居多。
2. 有關本次性別平等讀書會主題「弟之夫」，探討 LGBT 同性戀議題。

行政院性平處代表

此議題素材選得很好，為目前國際關注議題及趨勢，建議可將此讀書會討論內容公告於官網。

人事室

有關海華文教基金會舉辦讀書會內容，自本會第 40 次性平專案小組會議後，業經講師及學員同意，於會後公告於本會官網之性別主流化專區。

決 定：洽悉。

案由四：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截至 109 年 9 月份性別統計，報請公鑒。(提案單位：僑商處)

楊委員聰財

為何僑生技職專班就學貸款保證於 109 年 1 至 9 月承作保證案件數銳減？

主席

1. 有關僑生技職專班就學貸款保證部分，針對僑生提供小額貸款服務，經本會通盤檢討，因對僑生助益不大，爰自 109 年結束本業務。
2. 有關海外信用保證基金之一般案件保證，海外信保作保規模較小，對象大部分以家族性企業營運模式，如夫妻、父母與子女間互相作保等情形，經本會檢視，探討性別意義不大，其以家族性營運、代償、信用狀況皆於初步審查列入考量。
3. 本屆海外信用保證基金女性董事部分已逾 4 成，惟男性未達 1/3，係因本基金規模太小，因董事及監事分開計算，且本基金業管副委員長及僑商處處長為當然董事，爰如有職務異動，將導致董事男女比例變化，另為因應業務需求，代表銀行成為董監事，具備專業性，無法由他人代理。
4. 針對 COVID-19，本會提供小額信用貸款保證，作保成數高達 9 成，甚至補貼手續費及利息，做為臺商海外紓困之用。因此貸款保證皆為短期性融資，不易顯現出性別差異，爰無性平委員所擔憂性別失衡狀況。

決 定：洽悉。

捌、討論案：

案由一：CEDAW 第 34 號至第 37 號一般性建議法規檢視作業，提請討論。（提案單位：法規會）

范委員國勇

除檢視貴會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要點之行政措施外，甄審、考績暨進修甄審委員會組成委員男女比例，亦會涉及社會參與及參與決策問題，貴會是否已檢視內部行政規章。

主席

本會主管法規、命令及行政措施之 CEDAW 檢視作業已完成，另甄審、考績暨進修甄審委員會由本人擔任召集人，委員會男女任一性別比例均達 4 成以上及薦任九職等男女比例亦達 4 成以上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二：本會「110 年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具體行動措施之規劃重點及預期目標」（草案，以下簡稱 **110 性平綱領**），提請討論。（提案單位：人事室）

范委員國勇

1. 有關 110 年性平綱領，貴會各處室業務之分工部分為（一）強化性別平等之政策及治理機制、（四）深化性別統計相關資訊，增加政府資訊之可及性、（五）重視國際動態，持續與區域及國際性別議題接軌並積極參與國際會議等三項目標，其中，（五）部分，目前分工單位為僑民處，僑商處是否有著力點？
2. 另（一）部分分工單位有人事室、僑民處及法規會，差別性為何？

主席

1. 本會各單位有不同業務分工，110 年性平綱領之分工單位係彙整單位，如僑商處與世界華人工商婦女協會為跨六大洲婦女工商組織，由僑商處所管，包含僑教處及僑生處共同努力達成性別議題及目標，各業務單位皆持續與區域及國際性別議題接軌並積極參與國際會議。
2. 分工單位係依不同性別目標分類，如（五）海外中心及駐外人員主管單位為僑民處，爰由僑民處彙整相關海外資訊，駐外館處不僅執行僑民處規劃活動，同時亦配合執行 5 大業務單位並規劃相關活動；另主計室則負責性別統計，由各單位提供相關資料，由主計室彙整。

謝委員文真

有關（一）110 年規劃重點及預期目標「外聘委員其中至少一位聘請現任行政院性別平等會委員擔任」，建議可增列「近 2 年曾任」，以增加聘請外聘委員彈性。

人事室

本會業於 109 年 8 月 19 日修正本會「性別平等專案小組設置要點」三、（一）小組成員之外聘委員部分，將「現任」修正為「現任或近兩年曾任」行政院性別平等會委員，以增加聘派彈性。

決議：請人事室依謝委員建議修改。

會後補充事項：

人事室回應：業依謝委員建議修改。

案由三：本會「性別平等推動計畫（108 年至 111 年）」（以下簡稱性平推動計畫）院層級議題，109 年 1-10 月辦理情形，提請討論。（提案單位：人事室）

楊委員聰財

請說明性平推動計畫之績效指標為何？

主席

1. 請人事室應增加本會性平推動計劃之前提說明，說明本會所管 8 個委員會，目前僅僑務委員未達成任一性別比例達三分之一目標，爰達成率僅為 87.5%。
2. 有關僑務委員過去男女比例嚴重失衡，因全球僑務委員有 180 多位，為總統任命，爰須具備一定資歷，近年來透過僑務顧問及僑務促進委員，請各海外中心增加提名女性人選，由女性擔任僑務顧問及僑務促進委員，以提升女性經歷，男女失衡狀況大致已獲改善。
3. 本會委員長及本人相當重視僑務委員男女比例失衡問題，相信在 110 年女性僑務委員比例可大幅提升。

范委員國勇

1. 僑務委員經貴會努力，並透過僑務顧問及僑務促進委員，廣羅具潛力女性僑務委員人選，並致力於女性培力及策略著力，此節希望可供行政院參考。惟海外各國與本國僑情不同，僑務委員改選有執行上困難，需具備當地聲望者方有助益僑務推動，方可發揮 1+1>2 綜效。
2. 另有關信保基金因職務派兼董事，組成成員難以調整，仍可分為本會可派任及外聘委員等兩部分，為避免男女失衡，針對推派專家代表，於對方機關推薦當然董監事時，即告知對方目前貴會所屬委員會組成之男女比例，再請對方推薦一男一女之建議人選，以增加核派彈性，進而符合性別比例要求。

主席

1. 外聘委員任期有兩年一任或一年一任，如遇人事異動，因有專業性要求，外聘委員係專業授權，無法由他人代理，爰有改聘困難。本會相當重視性別比例，推派人選時可列入男女人數核派比例，各種男女人數組合占比分析，以期達成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。
2. 早期移民男性多於女性，爰造成資深僑務委員男性比例遠高於女性比例，近年女性教育程度提升及旅外女性僑民增加，男女移民比例已逐年接近，皆提升僑務委員男女比例目標之可能性。

決議：建議性平處可針對財團法人之董監事如為規模少於 10 人之情形下，董事及監事人數可合併計算男女比例，以利主管機關順利核派董監事，避免因人事異動致當然董事無法維持組成時之性別比例。

會後補充事項：

人事室回應：業將本次會議之決議，於本年 12 月 11 日以電子郵件傳送本會 109 年 1-10 月「性別平等推動計畫（108 年至 111 年）」院層級議題之辦理情形表，送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承辦人彙辦。

案由四：本會「109 年度性別成果報告」（草案，含部會層級議題之辦理情形），提請討論。（提案單位：人事室）

范委員國勇

1. 108 年性平考核之性別統計部分沒有拿到分數，本人於前次會議建議可加強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，本次主計室有加強辦理性別統計部分，惟仍請各單位可再強化辦理。
2. 為讓貴會同仁有更多性別影響評估之實務操作機會，建議貴會可擇定重要業務、年度計畫，進行性別影響評估。

綜合規劃處

本會目前有 2 項中長程個案計畫皆已進行性別影響評估，且經檢視 109 年本會部會列管 16 項計畫，擇定僑民處「舉辦僑社工作研討會及邀訪活動」、僑教處「健全僑民教育體制，充實僑校師資量能」、僑商處「聯繫海外僑商組織並協助推展業務」及僑生處「輔導海外青年來臺文化研習及團隊活動」等 4 項列管計畫納入性別影響評估。

主席

1. 本會已針對海外僑校師資配比進行內部分析，發現全日制及非全日制僑校，女性教師比例皆較高，而師資培育部分，通常由留學生接受培訓，女性培訓比率遠高於男性，本會針對性別比例皆納入年紀、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，以資調整政策或鼓勵作法。
2. 另有關僑務榮譽職，近年來亦向下紮根，讓僑界青年僑二代、僑三代提升參與比例。

謝委員文真

1. 有關成果呈現，在性別議題 2.檢討策進部分，應重視質量如何改進，而非僅敘明「本項性別影響評估案件數已達成 109 年度目標值」，如數量無法新增，則可由品質面來著手改善。

2. 針對內部計畫進行性別影響評估，是否可組成內部審查會，針對同仁撰寫性別影響評估案件，表現績優者，可列入「考績」作為獎勵，以鼓勵同仁貢獻心力。

性平會代表

針對性別影響評估工具，可進一步使用中長程計畫「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」，對背景分析、統計分析及執行狀況，可更加完整分析。

人事室

性別影響評估之業管單位為綜合規劃處，有關前開檢視表，該處均已函轉各單位留存。

決議：

1. 有關謝委員建議，同仁撰寫性別影響評估案件，表現績優者，可列入「考績」酌予獎勵，以鼓勵同仁貢獻心力，請人事室參考研議。
2. 請人事室提供「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」電子檔供各單位統一使用。

會後補充事項：

人事室回應：

1. 擬就前開會議紀錄補充說明文字如下：針對同仁撰寫性別影響評估案件，表現績優者，得由各單位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公務人員平時考核要點，列入平時成績考核紀錄，或由性別影響評估之業管單位綜合規劃處綜整簽陳提報敘獎，以列為渠等人員年終考績之參考。
2. 本室業於109年12月24日以通知檢送「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」1份，並傳送電子檔供各單位統一使用。

玖、臨時動議：

無

拾、散會：上午11時50分